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汉元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三、公司9名董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本次会议共审议4项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

五、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在乐山市五通桥区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乐山市五通桥区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7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监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斌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三、公司3名监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本次会议共审议4项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 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16GW拉棒、16GW切片、16GW电池片项目

● 项目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100亿元,其中,年产16GW拉棒切片项目投资总额约50亿元,年产16GW电池片项目投资总额约50亿元。

● 资金安排: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投资概述

为积极响应公司“打造世界级清洁能源运营商”的长期发展目标,持续巩固在光伏产业链的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在乐山加快构建“中国绿色硅谷”,实施绿色光伏产业“头、中、后”程的发展规划,并作为我国多晶硅产业具有的人才优势和水电清洁能源资源优势,充分结合,本着诚信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拟与乐山市人民政府、乐山市峨边县市人民政府共同签署《16GW拉棒、16GW切片、16GW电池片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拟公司在乐山市峨边县投资建设年产16GW拉棒、切片、电池片项目达成合作。

本次投资事项已于2023年8月18日经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乐山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1)交易对方名称:乐山市人民政府

(2)住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滨江路98号

(3)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5)交易对方名称:峨边县市人民政府

(三)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16GW拉棒、16GW切片、16GW电池片项目

2.项目地点:峨边县沙坪镇山嘴山经济开发区

3.项目规模及投资:年产16GW拉棒、16GW切片、16GW电池片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100亿元,其中,年产16GW拉棒切片项目投资总额约50亿元,年产16GW电池片项目投资总额约50亿元

4.项目进展:项目可分期实施,在要素保障到位的前提下,项目将于2024年底建成投产,2025年底达产。若因市场供需政策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上述进度,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期限可相应顺延或调整。

四、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三方:甲方:乐山市人民政府;乙方:乐山市五通桥区人民政府;丙方: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概况

3.投资标的名称:16GW拉棒、16GW切片、16GW电池片项目

4.项目地点:乐山市峨边县山嘴山经济开发区内,占地约1240亩,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5.主要权利义务

(1)甲方乙方按照法律法规及政策对丙方投资本项目行使管理职能,并实施核算绩效管理;有权委托甲方乙方均可的中介机构对本项目总投管理情况进行审核、认定。

(2)甲方乙方成立项目专项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推进项目合法手续办理,对项目合法手续办理一站式服务,确保项目合法手续办结。

(3)甲方乙方同意将本项目列为乐山市重点项目,积极争取将该项目列为省重点项目,同时按照《投资协议》约定完善项目相关扶持和奖励政策,积极支持并协助项目向省申报各类财政支持奖励,积极支持并协助项目向省申报各类财政支持奖励。

(4)甲方乙方负责区域的规划、环评、电力、供水、工业污水处理和“七通一平”等建设,确保丙方项目顺利开工及投产所需公共配套设施按时投入使用,电力设施按照设计规划,充分保障丙方用电需求,确保用电安全。

(5)丙方在乐山市五通桥区新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负责拉棒、切片和电池片业务,并进行税务登记等事项,项目公司应当于丙方或丙方旗下子公司控股,经甲方、乙方和丙方协商一致除外。

(6)丙方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诚信经营,服从甲方乙方及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管,履行协议约定等义务。

五、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

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各方权力机构审议通过生效后,即行生效。

六、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九、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六、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的地理位置、土地、电力、环评、安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政策调整:电站业主主体状况、电网消纳水平、土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光伏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项目收益不达预期。

3.光伏行业技术更新,产品升级较快,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整体竞争优势,本项目可能存在盈利不达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